**物理学院2019-2020学年春学期“线上”考试实施方案**

为做好疫情期间本科生课程考核工作，圆满完成2019-2020学年春学期教学任务，特制定线上考核方案。

**一、考核原则**

线上考核应进一步更新考核观念，以培养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高素质优秀人才为指引确定考核方式。

（一）加强过程考核

结合线上教学特点，深化课程考核模式改革，引导学生注重日常积累以及自主学习能力、思考辨析能力、学术研究能力、实践创新能力以及团队合作精神等综合素质与综合能力的提高，实现课程考核对学习效果的全过程、多元化评价。

在科学、多元和全面评价基础上，可适当加大过程性考核比例，最高可占到课程总评成绩的70%。

（二）创新终结考核

鼓励根据课程性质与特点，配合线上教学以及课程考核模式改革，采取灵活多样的结课考核方式。考核方式可调整为采用非标准答案、论文、开卷笔试、上机考试、报告、作品、操作演示等方式进行。试题可采用材料题、分析题、综述题等主观题型。无法调整的可仍采取闭卷笔试方式，并探索科学有效的线上考核方式。

**二、考试课程范围和考试方式**

1、因2017级涉及到下学期保研，故2017级的必修课，必须本学期线上考试。

2、必修课的闭卷考试，如果线上考试，考试方式应还为闭卷。

3、选修课原为闭卷，如果线上考试，考试方式应还为闭卷。

4、选修课原为开卷，如果线上考试，考试方式可多样性。

5、未开课程，对非毕业生不安排考试。

6、如课程确实无法在本学期采用线上考核方案，任课教师提出申请，经学院、教务处批准，延迟到下学期学生返校后组织；但课程中涉及 2020届毕业生、2019届结业生的课程，必须在6月30日前组织完成针对毕业生及结业生的线上考核。（即分开考试，毕业生线上、正常学生返校，准备A、B、C 3套试卷）；

**三、延期考试审批**

本学期课程延期考试的，请填写《物理学院延期考试申请表》（附件1），经教学副院长审核。（电子传递：教师下载申请表——李盼来副院长——教学办存档）。

**四、线上考试要求**

1、填写《物理学院网络授课考试方式审批表》（附件2），电子传递审批。

2、任课教师与学院协商确定考试时间。

3、考试前，教师应对每个学生的情况进行调研，提醒考生做好考前复习和设备、网络检测。对因疫情原因或受条件所限不具备开展线上考核条件的学生办理缓考申请手续。

4、如一次考试，需出A、B两套试卷，如两次考试，需出A、B、C三套试卷。试卷考试时长90分钟，教师自定考试平台。

5、对于考核过程中可能出现的断网、停电等造成的不能继续考试或提交材料等情况，如是任课教师端，应另行安排时间重新启用另一套试卷考试；如是学生端，应办理缓考申请手续。

6、所有非考试平台上答题的，学生应根据《物理学院线上考试答题纸模板》（附件3）的要求，用A4纸笔答。考试完毕后，拍照保存到文件夹，图片命名格式按试题顺序命名为1.2.3….文件夹命名为“班级-学号-姓名”。

7、学生作弊、试卷雷同等违纪情况，按学校有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

**五、考试视频监控和考试方式要求**

1、以闭卷笔试、有标准答案开卷方式考核的课程

视频监控：要求通过教学平台通过组题组卷的方式进行考试，同时通过腾讯视频会议、钉钉视频会议等开启摄像头进行视频监控。考生需提前准备两台设备进行考试，一台设备收看试卷，一台设备进行监控。

时间要求：考试时间为 90 分钟。

监考安排：原则上每25名考生配1名监考教师。

组考规范：考前学生视频拍照、出示一卡通或身份证参加考试；考中教师视频监考，全程监控，教师留存影像资料。

2、以非标准答案开卷、上机方式考核的课程

可通过微信群、QQ 群、雨课堂、学习通等平台发放电子试卷（PDF 格式），或通过视频会议软件分享屏幕方式在规定时间内考试。

3、以提交论文、报告、作品、展示考核的课程

考生在规定日期内提交相关材料。